

企业开办“一窗通”平台分时办理操作指南

为进一步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度，不断地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升级了企业开办“一窗通”服务平台，新增“分时办理”功能，即企业可在领取营业执照后，再次登录平台选择办理一项或多项业务，业务种类有印章刻制、申领发票、社保登记、医保登记、公积金缴存登记、银行开户预约。具体操作流程如下：

1. 您只需打开山东政务服务网

(<http://zwfw.sd.gov.cn/>)，在“主题集成服务”中选择“企业开办全程网办”。



2. 选择使用账号、密码登录(无账号的,请先注册账号),或使用微信、支付宝等扫码登陆,进入企业开办“一窗通”服务平台。



3. 登录成功后，确认左上角“切换地市”栏是济宁市，选择“分时办理”，根据系统提示输入企业基本信息后，进入分时办理申报页面。



申报流程



4. 点击需要分时办理的业务，印章刻制、申领发票、社保登记、医保登记、公积金缴存登记、银行开户预约共 6 个，可任意组合选择。

尊敬的申请人：为提升新开办企业办事便利度，山东省开通“企业开办分时办理”功能，企业可在领取营业执照后，再次单独办理印章刻制、申领发票、单位社会保险参保登记、单位医疗保险参保登记、单位公积金缴存开户登记、银行基本账户预约开户等服务。

 办理印章刻制业务。

 办理申领发票业务。(不适用于个体工商户) 可单选或多选办理事项

 办理单位社会保险参保登记。(不适用于个体工商户)

 办理单位医疗保险参保登记。(不适用于个体工商户)

 办理单位公积金缴存开户登记。(不适用于个体工商户)

 办理银行基本账户预约开户。

下一步

5. 通过“手动填写企业信息”或“电子营业执照扫码办理”两种方式登录后，即可办理选中业务。

1. 录入企业信息	2. 填写相关材料	3. 选择申报方式	4. 提交审批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

分时办理办理说明：
请录入完整的市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，以及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的证件号码，然后点击“下一步”按钮，进行分时办理登记申请。系统只受理在营市场主体，若市场主体已经注销或者吊销，或者所填信息与登记信息不符，系统将不予受理！

☒ 手动填写企业信息 ☐ 电子营业执照扫码办理

待办企业信息

*类别：☒ 企业 ☐ 个体户 ☐ 农民专业合作社

*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

*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）证件号码：

备注：若录入第二代身份证号码提示无法找到市场主体，请尝试录入第一代15位身份证号码。

下一步

1. 录入企业信息	2. 填写相关材料	3. 选择申报方式	4. 提交审批
分时办理说明： 请登录完整的市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，以及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的证件号码，然后点击“下一步”按钮，进行分时办理登记申请。系统只受理在营市场主体，若市场主体已经注销或者吊销，或者所填信息与登记信息不符，系统将不予受理！ ☐ 手动填写企业信息 ☒ 电子营业执照扫码办理 待办企业信息  请使用微信或支付宝“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”进行扫码办理			

6. 以银行预约开户为例，进入申报页面后，系统显示企业基本信息，企业填写其他页面信息后，信息将直接推送至银行。

1. 填写相关材料	2. 提交审批
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	
经办人 * 姓名 * 证件类型 * 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* 移动电话 * 邮箱 经办人是否委托代理人 ☐ 是 ☒ 否 请填写指定代理/委托代理人信息 * 姓名 * 证件类型 * 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* 移动电话	
银行预约开户信息 * 是否生成银行账户 ☒ 是 ☐ 否 建议选择“是”，流程便利，目前仅支持4家银行 * 银行所属城市 (市) * 银行所属区县 请选择 * 银行名称 银行名称 * 银行网点名称 银行网点名称 * 联系电话 * 银行网点地址 修改	